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EELY

吉利汽車控股有限公司

GEELY AUTOMOBILE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5)

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銷量*(部)	1,328,031	1,320,217	1
收益	101,611,056	92,113,878	10
其他收入	1,339,074	1,039,382	29
以股份付款	(1,212,699)	(4,095)	29,514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392,040	(100)
本年度溢利	4,353,008	5,574,630	(22)
歸屬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溢利	4,847,448	5,533,790	(12)
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元)	0.48	0.56	(15)
攤薄(人民幣元)	0.48	0.56	(15)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元)	0.21	0.20	5

* 包括由本集團擁有50%權益之合營公司所出售的「領克」汽車的銷量。

董事會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21元(二零二零年：每股普通股港幣0.20元)，有關建議須待股東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香港時間)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101,611,056	92,113,878
銷售成本		<u>(84,198,821)</u>	<u>(77,376,859)</u>
毛利		17,412,235	14,737,019
其他收入	6	1,339,074	1,039,382
分銷及銷售費用		(6,322,762)	(5,053,491)
行政費用		(7,907,530)	(5,745,01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8(c)	(128,290)	(8,594)
以股份付款		(1,212,699)	(4,095)
財務收入淨額	8(a)	280,155	208,322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57,984	50,604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11	1,147,008	824,810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392,040
稅前溢利	8	4,665,175	6,440,978
稅項	7	<u>(312,167)</u>	<u>(866,348)</u>
本年度溢利		<u>4,353,008</u>	<u>5,574,630</u>
歸屬：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4,847,448	5,533,790
非控股股東權益		<u>(494,440)</u>	<u>40,840</u>
本年度溢利		<u>4,353,008</u>	<u>5,574,630</u>
每股盈利			
基本	10	人民幣0.48元	人民幣0.56元
攤薄	10	人民幣0.48元	人民幣0.56元

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溢利	<u>4,353,008</u>	<u>5,574,630</u>
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可能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應收票據 公允值變動	(4,304)	(193,361)
所得稅影響	(1,739)	42,935
—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其他全面開支，扣除相關所 得稅	(14,032)	—
—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35,442)	(87,533)
—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後變現之匯兌儲備	—	17,611
	<u> </u>	<u> </u>
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稅後淨額	<u>(55,517)</u>	<u>(220,348)</u>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u><u>4,297,491</u></u>	<u><u>5,354,282</u></u>
歸屬：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4,782,609	5,314,681
非控股股東權益	<u>(485,118)</u>	<u>39,601</u>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u><u>4,297,491</u></u>	<u><u>5,354,282</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0,858,504	26,574,279
無形資產		20,901,178	18,610,115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3,435,744	3,042,911
商譽		58,193	42,806
於聯營公司權益		609,808	494,498
於合營公司權益	11	9,594,805	9,194,0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800,512	952,356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51,646	–
遞延稅項資產		2,435,192	970,011
		69,045,582	59,880,993
流動資產			
存貨		5,521,573	3,690,63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31,549,100	27,868,232
可收回所得稅		140,350	224,608
衍生金融工具		66,892	–
已抵押銀行存款		3,912	174,422
銀行結餘及現金		28,013,995	18,976,843
		65,295,822	50,934,736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57,392,790	41,516,307
租賃負債		198,290	30,380
銀行借款		1,906,740	–
應付所得稅		852,737	340,190
		60,350,557	41,886,877
流動資產淨值		4,945,265	9,047,85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73,990,847	68,928,852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183,015	179,672
永續資本證券	16	3,413,102	3,413,102
儲備		<u>65,010,029</u>	<u>60,038,340</u>
歸屬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權益		<u>68,606,146</u>	63,631,114
非控股股東權益		<u>1,614,826</u>	<u>582,152</u>
權益總額		<u>70,220,972</u>	<u>64,213,266</u>
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961,697	385,557
租賃負債		502,486	11,915
銀行借款		–	1,959,750
應付債券	15	1,901,137	1,949,735
遞延稅項負債		<u>404,555</u>	<u>408,629</u>
		<u>3,769,875</u>	<u>4,715,586</u>
		<u>73,990,847</u>	<u>68,928,852</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歸屬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14)	永續 資本證券 人民幣千元 (附註16)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儲備 (可劃轉)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之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 股東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67,733	3,413,102	7,591,592	164,790	355,638	-	17,640	100,301	42,624,830	54,435,626	488,840	54,924,466
本年度溢利	-	137,217	-	-	-	-	-	-	5,396,573	5,533,790	40,840	5,574,630
其他全面開支：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 應收票據公允價值變動	-	-	-	-	-	(148,955)	-	-	-	(148,955)	(1,471)	(150,426)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 差額	-	-	-	-	-	-	(87,765)	-	-	(87,765)	232	(87,533)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後變現之匯兌 儲備	-	-	-	-	-	-	17,611	-	-	17,611	-	17,611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137,217	-	-	-	(148,955)	(70,154)	-	5,396,573	5,314,681	39,601	5,354,282
與擁有人之交易：												
非控股股東權益之注資	-	-	-	-	-	-	-	-	-	-	53,711	53,711
轉撥儲備	-	-	-	-	352,000	-	-	-	(352,044)	(44)	-	(44)
根據認股權計劃發行之股份 (附註14(a))	888	-	262,648	-	-	-	-	(65,722)	-	197,814	-	197,814
配售時發行之股份(附註14(b))	11,051	-	5,926,085	-	-	-	-	-	-	5,937,136	-	5,937,136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	-	-	-	-	4,095	-	4,095	-	4,095
認股權作廢後轉撥	-	-	-	-	-	-	-	(15,065)	15,065	-	-	-
已付永續資本證券之分派 (附註9(c))	-	(137,217)	-	-	-	-	-	-	-	(137,217)	-	(137,217)
有關上年度批准及支付之末期 股息(附註9(b))	-	-	-	-	-	-	-	-	(2,120,977)	(2,120,977)	-	(2,120,977)
與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11,939	(137,217)	6,188,733	-	352,000	-	-	(76,692)	(2,457,956)	3,880,807	53,711	3,934,518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結餘	179,672	3,413,102	13,780,325	164,790	707,638	(148,955)	(52,514)	23,609	45,563,447	63,631,114	582,152	64,213,266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歸屬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非控股 股東權益	總計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14)	永續 資本證券 人民幣千元 (附註16)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公允儲備 (可劃轉)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之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79,672	3,413,102	13,780,325	164,790	707,638	(148,955)	(52,514)	23,609	45,563,447	63,631,114	582,152	64,213,266
本年度溢利	-	127,388	-	-	-	-	-	-	4,720,060	4,847,448	(494,440)	4,353,008
其他全面開支：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 應收票據公允值變動	-	-	-	-	-	(5,950)	-	-	-	(5,950)	(93)	(6,043)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其他 全面開支	-	-	-	-	-	(20,381)	6,349	-	-	(14,032)	-	(14,032)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 差額	-	-	-	-	-	-	(44,857)	-	-	(44,857)	9,415	(35,442)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127,388	-	-	-	(26,331)	(38,508)	-	4,720,060	4,782,609	(485,118)	4,297,491
與擁有人之交易：												
轉撥儲備	-	-	-	-	441	-	-	-	(579)	(138)	-	(138)
根據認股權計劃發行之股份 (附註14(a))	91	-	38,455	-	-	-	-	(7,812)	-	30,734	-	30,734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	-	-	-	-	1,546,822	-	1,546,822	-	1,546,822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17)	-	-	-	-	-	-	-	-	-	-	823,959	823,959
非控股股東權益之注資	-	-	-	1,783,777	-	-	-	-	-	1,783,777	1,146,144	2,929,921
收購非控股股東權益額外權益	3,252	-	3,386,712	(4,819,909)	-	-	-	-	-	(1,429,945)	(387,243)	(1,817,188)
已付永續資本證券之分派 (附註9(c))	-	(127,388)	-	-	-	-	-	-	-	(127,388)	-	(127,388)
已付非控股股東權益股息	-	-	-	-	-	-	-	-	-	-	(65,068)	(65,068)
有關上年度批准及支付之末期 股息(附註9(b))	-	-	-	-	-	-	-	-	(1,611,439)	(1,611,439)	-	(1,611,439)
與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3,343	(127,388)	3,425,167	(3,036,132)	441	-	-	1,539,010	(1,612,018)	192,423	1,517,792	1,710,215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183,015	3,413,102	17,205,492	(2,871,342)	708,079	(175,286)	(91,022)	1,562,619	48,671,489	68,606,146	1,614,826	70,220,972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			
稅前溢利		4,665,175	6,440,978
按以下項目調整：			
折舊及攤銷		6,893,322	5,491,209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公允值變動	6	(28,621)	–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1,212,699	4,095
財務費用	8(a)	264,829	166,979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392,04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8(c)	128,290	8,594
利息收入	8(a)	(544,984)	(375,301)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	8(c)	–	18,811
外匯匯兌淨(收益)/虧損		(67,808)	63,281
撇銷/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淨虧損/ (收益)	8(c)	84,513	(7,513)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57,984)	(50,604)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11	(1,147,008)	(824,810)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衍生金融工具未變現收益		(66,892)	–
撇減滯銷存貨	8(c)	49,023	–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溢利		11,384,554	10,543,679
存貨		(1,273,145)	1,104,12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940,174)	(4,029,74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374,135	(4,650,266)
營運所得現金		16,545,370	2,967,797
已付所得稅		(1,197,027)	(1,371,205)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15,348,343	1,596,592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2,833,372)	(2,806,58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28,359	101,216
增加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56)	(44,475)
增加無形資產		(3,266,765)	(4,191,189)
初始／額外注資於聯營公司		(60,423)	(49,490)
初始注資於一間合營公司	11	(8,300)	–
自一間聯營公司收取股息		–	40,361
自一間合營公司收取股息	11	888,689	–
出售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13,192	28,594
購買一間非上市實體之優先股投資		(323,025)	–
已抵押銀行存款之變動		170,510	(134,029)
收購附屬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17	(2,540,659)	–
出售附屬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	819,094
上年度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款項		–	507,135
已收利息		572,683	299,132
		<u>(7,159,167)</u>	<u>(5,430,237)</u>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			
已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股息	9(b)	(1,611,439)	(2,120,977)
已付非控股股東權益股息		(65,068)	–
已付永續資本證券之分派	9(c)	(127,388)	(137,217)
收購非控股股東權益之額外權益	18(a)	(9,804)	–
非控股股東權益之注資		2,929,921	53,711
行使認股權後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4(a)	30,734	197,814
配售後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4(b)	–	5,937,136
租賃負債付款	19	(90,251)	(35,320)
已付利息	19	(140,686)	(133,995)
		<u>916,019</u>	<u>3,761,152</u>
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減少)淨額		9,105,195	(72,493)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976,843	19,281,216
匯率變動之影響		(68,043)	(231,880)
		<u>28,013,995</u>	<u>18,976,843</u>
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銀行結餘及現金			

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人民幣」)千元列示)

1. 一般資料

吉利汽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受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為Proper Glory Holding Inc.，其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為浙江吉利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吉利控股」)，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並由李書福先生及其聯繫人實益擁有。

2. 遵例聲明及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統稱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以及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亦遵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首次應用該等與本集團有關的修訂所引致本會計期間及過往會計期間的任何會計政策變動，已反映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有關資料載於附註3。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權益。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惟若干金融資產則按公允值列賬。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3.1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本集團營運有關且於本集團在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2019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寬減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礎改革－第二階段

除下文所述者外，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所編製及呈列的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利率基礎改革－第二階段」(「第二階段修訂本」)

第二階段修訂本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若干規定提供實際寬免。該等寬免涉及以新的其他基礎無風險利率取代合約中的基準利率所引發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及租賃合約或對沖關係的修改。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初始應用第二階段修訂本，並追溯應用該等修訂。然而，根據第二階段修訂本所容許的例外情況，本集團已選擇不重列上一期間以反映該等修訂本的應用情況，包括不提供二零二零年的額外披露。

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計量的影響

對於利率基礎改革導致以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合約現金流量的釐定基礎發生變化，本集團應用實際權宜方式對該等變動進行會計處理，以使其不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並就僅因利率基礎改革而產生的變動確認即時損益，惟改為修改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實際利率。倘滿足以下條件，利率基礎改革要求改變合約現金流量的釐定基礎：

- 這項改變為利率基礎改革的必然直接後果；及
- 用於釐定合約現金流量的新基礎於經濟上等同於先前的基礎(即緊接變更前的基礎)。

該等修訂本對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及本年度的綜合財務業績及綜合財務狀況概無重大影響。

3.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綜合財務報表獲授權之日，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公佈但尚未生效，且本集團尚未提早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參考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出售或提供資產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後的「2019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寬減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的相關修訂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之披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稅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繁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¹
會計指引第5號(經修訂)	就共同控制合併採納合併會計法 ⁴

¹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尚未釐定生效日期

⁴ 於收購／合併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首個年度期間開始時或之後的業務合併／共同控制合併生效

⁵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預期所有聲明將於該等聲明生效日期或之後開始的首個期間於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中採納。預期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資料將對本集團會計政策造成的影響如下。預期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修訂本)「會計政策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要求實體於其財務報表中披露重大會計政策資料而非主要會計政策。該等修訂本亦就如何識別重大政策資料提供部分指引，並舉例說明會計政策資料何時可能為重大。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作出重大性判斷」，為實體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通用財務報表時如何作出重大性判斷提供非強制性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隨後進行修訂，以提供有關如何將重大性的概念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的指引及示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可追溯應用，並允許提前應用。除可能需作出修訂以符合上述變更之會計政策披露外，董事預期該等修訂本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其他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會計估計的定義」

該等修訂本藉引入會計估計的新定義，即「財務報表中受計量不確定性所影響之貨幣金額」，以釐清實體應如何區分會計政策之變動與會計估計之變動。

此外，該等修訂本亦透過指明實體制定會計估計以達致會計政策所載目標，以釐清會計政策與會計估計之間的關係。會計估計通常涉及按最新可得之可靠資料採用判斷或假設。因新資料或新發展而導致會計估計出現變動，並非錯誤之糾正。因此，如非出於前期錯誤之糾正，用於制定會計估計之輸入數據或計量技術之變動影響為會計估計之變動。

該等修訂本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可追溯應用，並允許提前應用。董事預期，該等修訂本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與單一交易所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稅項」

該等修訂本澄清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遞延稅項初步確認豁免規定不適用於會產生等額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差額的交易，例如會導致確認租賃負債及相應使用權資產的租賃合約及會導致確認解除責任及相應已確認為資產金額的合約。相反，實體須在初步確認時確認相關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且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須受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可收回性標準所規限。

該等修訂本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本集團仍在評估應用該等修訂本的全面影響。初步應用該等修訂本的累計影響將於最早呈列的比較期初確認為對保留溢利期初結餘作出的調整。

4. 分類資料

首席經營決策者已確定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等共同釐定本集團的經營分類並審查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和分配資源。本集團所有業務營運均與汽車、汽車零部件以及電池包及相關零件生產及銷售、提供研發及相關技術支援服務，以及具有類似經濟特徵的相關知識產權之許可有關。因此，執行董事會審閱本集團作為單一業務分類的表現，故毋須按可呈報分類對分類業績作出個別分析。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及(ii)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權益、商譽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指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之資料。客戶之地區位置是根據提供服務或交付貨品之地點而決定。如屬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以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指定非流動資產之地區位置乃根據資產之實際位置而定；如屬無形資產及商譽，指定非流動資產之地區位置乃根據獲分配之營運地點而定；如屬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權益，指定非流動資產之地區位置乃根據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營運所在地而定。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中國	91,664,753	85,597,084
東歐	3,182,535	2,203,083
馬來西亞	2,378,608	2,421,314
中東	2,071,812	851,405
北歐	1,206,347	600,305
菲律賓	618,647	284,490
中美和南美	297,526	83,088
非洲	157,665	49,913
其他國家	33,163	23,196
	101,611,056	92,113,878
指定非流動資產		
香港(所在地)	4,090	744
中國	65,175,108	57,762,107
其他國家	279,034	195,775
	65,458,232	57,958,626

5. 收益

收益指銷售汽車、汽車零部件以及電池包及相關零件、提供研發及相關技術支援服務及知識產權之許可，扣除增值稅(「增值稅」)或相關銷售稅及扣除折扣。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與客戶之合約的收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來自與客戶之合約的收益		
按主要產品／服務分類		
— 銷售汽車及相關服務	87,697,172	83,814,362
— 銷售汽車零部件	8,798,409	6,988,524
— 銷售電池包及相關零件	588,885	—
— 研發及相關技術支援服務	3,251,150	745,071
— 知識產權之許可	1,275,440	565,921
	<u>101,611,056</u>	<u>92,113,878</u>
按收益確認時間分類		
— 於某一時間點	98,164,005	91,250,884
— 隨時間推移	3,447,051	862,994
	<u>101,611,056</u>	<u>92,113,878</u>

本集團之客戶基礎分散及並無客戶之交易額佔本集團收益10%以上。

6. 其他收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衍生金融工具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淨額	50,317	—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允值變動	28,621	—
租金收入	41,357	24,569
出售廢料之收益	32,828	72,006
外匯匯兌淨收益	124,816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淨收益	—	7,513
政府補助(附註)	731,455	771,502
雜項收入	329,680	163,792
	<u>1,339,074</u>	<u>1,039,382</u>

附註：政府補助主要為政府就經營及研發活動無條件或已達成有關條件提供之現金補助。

7. 稅項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1,812,234	891,023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8,402)	(36,351)
	<u>1,793,832</u>	<u>854,672</u>
遞延稅項	(1,481,665)	11,676
	<u>312,167</u>	<u>866,348</u>

香港利得稅撥備按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 (二零二零年：16.5%)計算，惟本集團內符合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公司的香港註冊公司除外。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實體的首港幣2,000,000元溢利按8.25%徵稅，超過港幣2,000,000元溢利按16.5%徵稅。該附屬公司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按二零二零年的相同基準計算。

本集團就其於中國業務之所得稅撥備乃根據有關所得稅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按適用稅率就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二零二零年：25%)。

根據中國相關法例及法規，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因此該等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享有優惠所得稅稅率15%。

依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相關法律法規(自二零一八年起生效)，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於釐定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課稅溢利時，有權要求將其產生的研發成本的175%列作可扣減稅項開支。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該等實體已有權要求研發成本的200%列作可扣減所得稅(「超額抵扣」)。本集團已就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可要求的超額抵扣做出其最佳估計，以確定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應課稅溢利。

於綜合收益表中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業績乃經扣除適用所得稅司法權區之應計所得稅。

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按相關司法權區現行稅率計算。

綜合收益表中稅前溢利與本年度稅項支出之對賬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溢利	<u>4,665,175</u>	<u>6,440,978</u>
以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二零二零年：25%) 計算之稅項	1,166,294	1,610,245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262,307	56,913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190,245)	(188,839)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89,406	75,429
動用先前未確認稅項虧損	(5,834)	(67,218)
未確認可扣稅暫時差異之稅務影響	23,640	-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之實體不同稅率之稅務影響	(72,656)	(55,151)
可分派溢利預扣稅之遞延稅項支出	10,989	87,299
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的稅務優惠及較低稅率之影響	(473,108)	(397,901)
研發成本之超額抵扣	(480,224)	(218,078)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u>(18,402)</u>	<u>(36,351)</u>
本年度稅項開支	<u>312,167</u>	<u>866,348</u>

本集團亦須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就本集團在中國之附屬公司賺取之溢利所分派之股息繳納預扣稅。人民幣10,989,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87,299,000元)之遞延稅項負債已就本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於年內產生但未作股息派付之可分派溢利確認入賬。

8. 稅前溢利

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a) 財務收入及費用		
財務費用		
應付債券之實際利息開支(附註15)	3,323	3,564
應付債券之票息開支	69,316	74,913
貼現應收票據利息	120,200	30,854
租賃負債利息	13,396	2,852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借款利息	58,594	54,796
	<u>264,829</u>	<u>166,979</u>
財務收入		
銀行及其他利息收入	(544,984)	(375,301)
	<u>(280,155)</u>	<u>(208,322)</u>
(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附註(a))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6,086,427	5,547,01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附註(b)及(c))	421,576	299,469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1,212,699	4,095
	<u>7,720,702</u>	<u>5,850,583</u>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c) 其他項目		
折舊(附註(a)):		
– 自置資產	2,461,253	2,189,872
– 使用權資產(包括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206,308	151,229
折舊總額	2,667,561	2,341,101
無形資產攤銷(即已資本化之產品研發成本)	4,225,761	3,150,108
研發成本	1,292,171	588,100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6,633	5,944
– 非核數服務	1,185	7,005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附註(a))，包括:	81,132,359	76,685,864
– 撇減滯銷存貨	49,023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128,290	8,594
短期租賃之租賃開支	29,531	33,993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	–	18,811
撇銷/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淨虧損/(收益)	84,513	(7,513)
外匯匯兌淨(收益)/虧損	(124,816)	43,135
購買次等物料之賠償支出淨額	263,376	136,937

附註:

- (a) 有關員工成本及折舊之存貨成本為人民幣6,222,784,000元(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5,823,152,000元)，該數額亦已計算於各費用類別個別披露之相關總額內。
- (b) 受「2019冠狀病毒」影響，政府於二零二零年二月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頒佈多項政策，包括社會保險寬免，以加快恢復經濟活動，導致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對定額供款計劃的部分供款減少。
- (c)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已沒收供款可用以抵扣未來年度的退休金計劃供款(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零元)。

9. 股息

(a) 歸屬本年度而應付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之股息：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日後之建議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港幣」) 0.21元(二零二零年：港幣0.20元)	<u>1,699,495</u>	<u>1,637,367</u>

於報告日後之建議末期股息並未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為負債。

(b) 歸屬過往財政年度並於本年度獲批准並支付之應付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之股息：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歸屬過往財政年度並於本年度獲批准並支付之每股 普通股港幣0.2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0.25元)之 末期股息	<u>1,611,439</u>	<u>2,120,977</u>

(c) 永續資本證券之分派

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永續資本證券向證券持有人進行分派人民幣127,388,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37,217,000元)。

10.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按歸屬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之本年度溢利人民幣4,720,060,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5,396,573,000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9,820,647,302股(二零二零年：9,552,290,892股)計算，計算如下：

歸屬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溢利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歸屬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本年度溢利	4,847,448	5,533,790
已付永續資本證券之分派	<u>(127,388)</u>	<u>(137,217)</u>
歸屬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之本年度溢利	<u>4,720,060</u>	<u>5,396,573</u>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於一月一日之已發行普通股(附註14)	9,816,626,540	9,166,997,540
行使認股權之影響	3,482,652	42,670,401
配售時發行之股份的影響	–	342,622,951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額外權益發行之股份的影響	538,110	–
	<u>9,820,647,302</u>	<u>9,552,290,892</u>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是按歸屬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之本年度溢利人民幣4,720,060,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5,396,573,000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9,886,713,130股(二零二零年：9,561,259,972股)計算，計算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基本)	9,820,647,302	9,552,290,892
視作根據本公司認股權計劃發行股份之影響	8,418,578	8,969,080
獎勵股份所產生之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57,647,250	–
	<u>9,886,713,130</u>	<u>9,561,259,972</u>

11. 於合營公司權益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成本	7,432,506	7,279,102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予一間合營公司之未變現收益	(14,943)	(14,943)
應佔收購後之業績及其他全面收入	2,177,242	1,929,858
	<u>9,594,805</u>	<u>9,194,017</u>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合營公司（為非上市公司實體，並無市場報價）乃按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其詳情如下：

合營公司名稱	成立及營運地點	業務架構形式	註冊資本詳情	本集團應佔股權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吉致汽車金融有限公司* （「吉致汽車金融」）	中國	註冊成立	人民幣4,000,000,000元	80%	80%	汽車融資業務
領克投資有限公司 （「領克投資」）	中國	註冊成立	人民幣7,500,000,000元	50%	50%	製造及銷售「領克」品牌汽車
浙江吉利愛信自動變速器有限公司 （「浙江愛信」）	中國	註冊成立	117,000,000美元（「美元」）	40%	40%	製造及銷售前輪驅動八檔自動變速器及相關零部件
山東吉利欣旺達動力電池有限公司 （「吉利欣旺達」）	中國	註冊成立	人民幣100,000,000元	41.5%	-	混合動力電池電芯、電池模組及電池包開發、生產、銷售及售後服務
廣東芯粵能半導體有限公司 （「芯粵能」）	中國	註冊成立	人民幣400,000,000元	40%	-	提供集成電路設計、製造、銷售及半導體製造

* 吉致汽車金融由本公司直接持有。

浙江愛信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本集團與愛信AW株式會社（「愛信AW」，一名獨立第三方，並為愛信精機株式會社的附屬公司）訂立合營協議，據此，訂約雙方同意成立合營公司浙江愛信。根據合營協議，本集團及愛信AW將分別以現金向浙江愛信注資40%（相當於46,800,000美元）及60%（相當於70,200,000美元）。浙江愛信董事會乃根據股東之股權比例設立。根據合營協議，若干關鍵企業事宜需要全體董事的一致議決。因此，浙江愛信為本集團之合營公司，其財務業績使用權益法入賬至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

領克投資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四日，本集團與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擁有之同系附屬公司浙江豪情汽車製造有限公司(「浙江豪情」)及沃爾沃汽車(中國)投資有限公司(「沃爾沃投資」)訂立合營協議，以成立從事製造及銷售「領克」品牌汽車之合營公司領克投資。領克投資分別由本集團、浙江豪情及沃爾沃投資持有50%、20%及30%權益。根據合營協議，領克投資之董事會由四名董事組成，其中兩名由本集團提名、一名由浙江豪情提名及一名由沃爾沃投資提名。根據合營協議，由於領克投資之若干關鍵企業事宜需獲領克投資全體董事(親身出席或委任代表出席董事會會議)一致議決，故需獲三名股東一致同意。因此，領克投資受該三名股東共同控制。該三名股東均擁有領克投資之淨資產之權利。因此，於領克投資之投資獲確認為本集團之合營公司並採用權益法入賬。

吉致汽車金融

吉致汽車金融於二零一五年八月成立並由本公司持有80%權益及法國巴黎銀行個人金融(「法巴個人金融」)持有20%權益，在中國從事汽車融資業務。根據合營協議，儘管董事會乃根據各自之股權比例設立，由於吉致汽車金融之若干關鍵企業事宜需法巴個人金融之贊成票或吉致汽車金融全體董事之一致議決，故需獲本公司及法巴個人金融一致同意。因此，吉致汽車金融受本公司與法巴個人金融共同控制。本集團及法巴個人金融均擁有吉致汽車金融之淨資產之權利。因此，於吉致汽車金融之投資確認為本集團之合營公司並採用權益法入賬。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一日，法巴個人金融向本公司發出與合營協議有關的行使認購期權(「認購期權」)書面通知，據此，根據協議內行使價及其他條款，法巴個人金融將從本公司收購吉致汽車金融的額外股權，以將其於吉致汽車金融之股權增加至最多5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法巴個人金融尚未確定認購期權的行使價以及將被收購的吉致汽車金融股權的確切百分比，並須待雙方同意。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二日之公佈。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吉致汽車金融存放之銀行結餘總額約為人民幣6,600,000,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5,303,717,000元)。

吉利欣旺達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七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欣旺達電動汽車電池有限公司(「欣旺達」)及吉利汽車集團有限公司(「吉利汽車集團」)，由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擁有之同系附屬公司)訂立合營協議，據此，訂約方同意成立合營公司吉利欣旺達，以從事開發、生產及銷售混合動力電池電芯、電池模組及電池包。根據合營協議，吉利欣旺達之註冊資本將由本集團、欣旺達及吉利汽車集團分別出資41.5%(相當於人民幣41,500,000元)、30%(相當於人民幣30,000,000元)及28.5%(相當於人民幣28,500,000元)。股東大會為最高權力機構，股東大會的表決權與各自的持股比例成正比。若干關鍵企業事宜須經吉利欣旺達股東80%以上表決權決定。因此，吉利欣旺達受三名股東之共同控制。該三名股東均擁有吉利欣旺達之淨資產之權利。因此，於吉利欣旺達之投資確認為本集團之合營公司並採用權益法入賬。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及其餘合營公司合夥人分別向吉利欣旺達注資人民幣8,300,000元及人民幣11,700,000元。

芯粵能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透過業務合併收購芯粵能(附註17)。業務合併所收購於芯粵能之投資成本為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值。

芯粵能從事提供集成電路設計、製造、銷售及半導體製造。根據合營協議，芯粵能之註冊資本將由本集團、廣東芯聚能半導體有限公司(「廣東芯聚能」)及廣州芯合科技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芯合科技」)分別出資40%(相當於人民幣160,000,000元)、40%(相當於人民幣160,000,000元)及20%(相當於人民幣80,000,000元)。股東大會為最高權力機構，股東大會的表決權與各自的認購股權比例成正比。若干關鍵企業事宜須經芯粵能股東三分之二的表決權決定。因此，芯粵能受本集團及廣東芯聚能之共同控制，原因為在未經雙方協定的情況下不可作出有關關鍵企業事宜的決定。因此，於芯粵能之投資確認為本集團之合營公司並採用權益法入賬。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一名合營公司合夥人分別注資人民幣120,000,000元及人民幣120,000,000元。然而，其餘合營公司合夥人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作出任何注資。

浙江愛信、領克投資及其附屬公司(「領克集團」)及吉致汽車金融之財務資料概要(已就會計政策之任何差異作出調整)與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賬面值之對賬披露如下：

	浙江愛信		領克集團		吉致汽車金融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1,405,627	1,292,789	14,156,681	11,472,910	1,811,372	1,377,922
流動資產	353,812	346,304	12,560,038	12,615,050	52,663,546	44,753,614
流動負債	(159,280)	(74,922)	(14,845,926)	(11,399,157)	(30,705,939)	(26,308,969)
非流動負債	(1,003,564)	(850,000)	(3,886,217)	(3,605,660)	(17,231,651)	(14,345,417)
資產淨值	596,595	714,171	7,984,576	9,083,143	6,537,328	5,477,150
以上資產及負債金額包括下列各項：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0,394	281,310	1,694,958	660,772	5,797,475	3,866,230
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	-	(153,536)	(1,059,166)	(26,364,071)	(22,288,975)
非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816,816)	(650,000)	(995,435)	(952,551)	(17,231,651)	(14,345,417)
收益	143	131	30,109,004	23,781,859	4,136,122	3,268,936
本年度(虧損)/溢利	(117,576)	(41,367)	700,680	511,756	1,060,178	731,849
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	-	-	(21,869)	(11,738)	-	-
本年度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117,576)	(41,367)	678,811	500,018	1,060,178	731,849
自一間合營公司收取股息	-	-	888,689	-	-	-
以上本年度(虧損)/溢利包括下列各項：						
折舊及攤銷	(19,182)	(1,108)	(2,335,497)	(1,744,342)	(33,486)	(32,521)
利息收入	3,183	7,566	44,847	28,225	4,057,053	3,210,495
利息開支	(21,940)	(12,833)	(120,210)	(59,586)	(1,701,111)	(1,313,160)
所得稅開支	-	-	(219,199)	(126,969)	(393,976)	(265,194)

以上財務資料概要與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確認於合營公司權益之賬面值之對賬如下：

	浙江愛信		領克集團		吉致汽車金融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合營公司資產淨值	596,595	714,171	7,984,576	9,083,143	6,537,328	5,477,150
本集團於合營公司之實際權益	40%	40%	50%	50%	80%	80%
本集團應佔合營公司資產淨值	238,638	285,668	3,992,288	4,541,572	5,229,862	4,381,72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予一間合營公司 之未變現收益	-	-	(14,943)	(14,943)	-	-
本集團於合營公司權益之賬面值	238,638	285,668	3,977,345	4,526,629	5,229,862	4,381,720

非個別重大之合營公司之綜合財務資料：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應佔本年度虧損總額	(4,444)	-
本集團應佔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總額	-	-
本集團於該等合營公司權益之賬面總值	148,960	-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			
— 第三方		872,445	429,220
— 合營公司		731,034	339,094
— 聯營公司		1,682,610	976,738
— 由本公司主要股東控制之關聯公司		<u>3,882,261</u>	<u>2,185,944</u>
	(a)	7,168,350	3,930,996
應收票據	(b)	<u>19,863,681</u>	<u>20,625,550</u>
		<u>27,032,031</u>	<u>24,556,546</u>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付予供應商之預付款項			
— 第三方		622,404	194,981
— 由本公司主要股東控制之關聯公司		<u>241,368</u>	<u>401,883</u>
		863,772	596,864
已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		116,662	164,359
其他合約成本	(c)	433,012	359,283
公用設施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06,913	675,949
增值稅及其他應收稅項		<u>2,706,652</u>	<u>2,207,356</u>
		5,127,011	4,003,811
應收由本公司主要股東控制之關聯公司款項	(d)	<u>190,570</u>	<u>260,231</u>
		<u>5,317,581</u>	<u>4,264,042</u>
		<u>32,349,612</u>	<u>28,820,588</u>
為：			
— 流動		31,549,100	27,868,232
— 非流動		<u>800,512</u>	<u>952,356</u>
		<u>32,349,612</u>	<u>28,820,588</u>

(a)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給予其銷售汽車、汽車零部件以及電池包及相關零件及提供研發及相關技術支援服務的中國客戶平均介乎30日至90日之信貸期。至於知識產權之許可產生的關聯公司之貿易應收款項，將按照合約條款於五年內結清。於報告日期按發票日期及經扣除虧損撥備之中國客戶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0至60日	3,734,754	2,024,533
61至90日	338,779	10,291
91至365日	202,687	363,989
超過365日	445,107	330,687
	<u>4,721,327</u>	<u>2,729,500</u>

本集團給予海外客戶之信貸期介乎30日至210日(二零二零年：30日至720日)。於報告日期按發票日期及經扣除虧損撥備之海外客戶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0至60日	1,582,818	478,452
61至90日	281,174	212,027
91至365日	583,031	416,796
超過365日	-	94,221
	<u>2,447,023</u>	<u>1,201,496</u>

(b) 應收票據

所有應收票據均以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應收票據均已獲於中國具穩固地位之銀行擔保，並將於報告日期起計一年內到期。

本集團採用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該等資產達成目標之業務模式管理其應收票據。因此，應收票據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可劃轉)，並按公允值列賬。公允值基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淨現值，其來自各應收票據的預期背書時間及按利率貼現。公允值屬於公允值層級的第二級。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其部分供應商背書若干獲中國銀行承兌賬面值為人民幣931,366,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646,804,000元)之應收票據(「已背書票據」)，以清償其結欠該等供應商之貿易應付款項(「背書事項」)。董事認為，本集團已保留重大風險及回報，當中包括與該等已背書票據有關之違約風險，故其繼續悉數確認已背書票據及已清償之相關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面值。於背書事項後，本集團並無保留使用已背書票據(包括向任何其他第三方銷售、轉讓或質押已背書票據)之任何權利。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年內以已背書票據清償且供應商對其擁有追索權之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面總值為人民幣931,366,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646,804,000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部分銀行及其部分供應商貼現及背書若干獲中國銀行承兌賬面總值為人民幣44,965,874,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24,756,861,000元)之應收票據(「已終止確認票據」)，以向該等銀行取得額外融資或清償其結欠該等供應商之貿易應付款項。於報告期末，已終止確認票據於一年內(二零二零年：一年內)到期。根據中國票據法，倘中國銀行違約，已終止確認票據持有人有權向本集團追索(「持續參與」)。董事認為，本集團已轉讓與已終止確認票據有關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因此，其已悉數終止確認已終止確認票據及相關負債之賬面值。本集團持續參與已終止確認票據及購回該等已終止確認票據之未貼現現金流量所面臨之最大損失相等於其賬面值。

(c) 其他合約成本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化的其他合約成本與提供互聯網連接服務所產生的成本有關，該服務用於履行在報告日期相關汽車銷售合約中向客戶提供該等服務的履約責任。合約成本根據合約條款確認的相應收益進行攤銷。年內並無與已資本化之合約成本有關的減值(二零二零年：人民幣零元)。

(d)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該等應收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款項			
— 第三方		27,711,329	27,315,141
— 聯營公司		999,220	1,334,777
— 合營公司		5,274	2,711
— 由本公司主要股東控制之關聯公司		3,290,590	1,265,467
		<u>32,006,413</u>	<u>29,918,096</u>
應付票據	(a)	106,947	311,273
	(b)	<u>106,947</u>	<u>311,273</u>
		<u>32,113,360</u>	<u>30,229,369</u>
其他應付款項			
預收客戶款項	(c)		
— 第三方		7,458,586	2,589,346
— 聯營公司		8,307	5,004
— 合營公司		194,088	965
— 由本公司主要股東控制之關聯公司		387,506	195,696
		<u>8,048,487</u>	<u>2,791,011</u>
未達成有關條件之遞延政府補助		3,574,474	900,000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2,304,916	2,528,125
來自關聯公司已資本化之產品研發成本應付款項	(d)	2,345,333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額外權益應付款項 (附註18(c))		1,807,384	—
預提僱員薪金及福利		1,776,055	1,282,871
增值稅及其他應付稅項		1,276,494	711,812
其他預提費用及應付款項	(e)	4,604,101	3,130,626
		<u>25,737,244</u>	<u>11,344,445</u>
應付由本公司主要股東控制之關聯公司款項	(f)	503,883	328,050
		<u>26,241,127</u>	<u>11,672,495</u>
		<u>58,354,487</u>	<u>41,901,864</u>
為：			
— 流動		57,392,790	41,516,307
— 非流動		961,697	385,557
		<u>58,354,487</u>	<u>41,901,864</u>

(a)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日期按發票日期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0至60日	29,125,014	26,609,028
61至90日	1,699,916	2,580,039
91至365日	950,736	498,567
超過365日	230,747	230,462
	<u>32,006,413</u>	<u>29,918,096</u>

貿易應付款項並無附帶利息。結算採購發票之平均信貸期為60日。

(b) 應付票據

所有應付票據均以人民幣計值，並為已付及／或應付第三方之票據，用以清償貿易應付款項。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應付票據均於報告日期起計六個月內到期。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已抵押銀行存款作為應付票據之擔保。

(c) 預收客戶款項

下列款項指(i)有關汽車、汽車零部件以及電池包及相關零件銷售以及知識產權之許可之預收客戶款項及(ii)協定作為銷售汽車一部分之服務責任。相關收益將於向客戶交付汽車、汽車零部件以及服務以及電池包及相關零件後完成履約責任及客戶取得知識產權之使用權時確認。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有關銷售汽車、汽車零部件以及電池包及相關零件	6,689,535	2,333,435
有關知識產權之許可	215,017	-
有關協定作為銷售汽車一部分之服務責任	1,143,935	457,576
	<u>8,048,487</u>	<u>2,791,011</u>

預收客戶款項增加(二零二零年：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銷售汽車、汽車零部件以及電池包及相關零件的預收客戶款項增加(二零二零年：減少)。

於年初尚未償還的預收客戶款項約為人民幣2,791,011,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4,940,701,000元)已於年內確認為收益。

於報告日期，分配至餘下未履行或部分已履行履約責任之交易價格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82,238	72,019
超過一年	961,697	385,557
	<u>1,143,935</u>	<u>457,576</u>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允許之情況下，分配至未履行合約的上述交易價格並不包括本集團與客戶訂立汽車、汽車零部件以及電池包及相關零件銷售合約及知識產權許可之原訂預計年期為一年或以內之履約責任。

(d) 來自關聯公司已資本化之產品研發成本應付款項

來自關聯公司已資本化之產品研發成本應付款項的信貸期一般介乎60天至90天。

(e) 其他預提費用及應付款項

該等款項主要包括(i)由汽車經銷商所提供之按金及(ii)應付保修、廣告及推廣、運輸及一般營運的款項。

(f)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該等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14. 股本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股份數目	面值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面值 人民幣千元
法定股本：				
每股面值港幣0.02元之普通股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12,000,000,000</u>	<u>246,720</u>	<u>12,000,000,000</u>	<u>246,72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每股面值港幣0.02元之普通股 於一月一日	9,816,626,540	179,672	9,166,997,540	167,733
根據認股權計劃發行之股份 (附註(a))	5,405,000	91	49,629,000	888
配售時發行之股份(附註(b))	—	—	600,000,000	11,051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額外權益發 行之股份(附註18(c))	<u>196,410,000</u>	<u>3,252</u>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018,441,540</u>	<u>183,015</u>	<u>9,816,626,540</u>	<u>179,672</u>

附註：

- (a)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認股權獲行使以認購本公司5,405,000股普通股(二零二零年：49,629,000股普通股)，代價約為人民幣30,734,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97,814,000元)，其中約人民幣91,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888,000元)已進賬至股本，而約人民幣30,643,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96,926,000元)則已進賬至股份溢價賬。由於認股權獲行使，以股份為基礎之儲備人民幣7,812,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65,722,000元)已轉撥至股份溢價賬。
- (b)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配售協議**」)，以促使不少於六名為本公司獨立第三方的承配人以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港幣10.8元認購600,000,000股配售股份(「**配售**」)。配售協議的所有條件均已達成。配售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完成及悉數認購。配售的所得款項總額約為港幣6,480,000,000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967,432,000元)，而相關直接應佔開支約為港幣32,899,000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0,296,000元)。

15. 應付債券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五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30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944,690,000元)之債券(「債券」)。債券按年利率3.625%計息，於各年一月二十五日及七月二十五日每半年期末支付，而到期日為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五日。

債券於新加坡交易所證券交易有限公司上市。債券構成本公司之直接、無條件、非後償及(受債券之條款及條件規限)無抵押責任，且於所有時間於彼此之間均享有同等地位，並無任何優先權。除適用法例可能規定之有關例外情況及受債券之條款及條件規限外，本公司於債券下之付款責任於所有時間與其他現有及未來無抵押及非後償責任享有同等地位。

債券於首次確認時之賬面值扣除交易成本為297,296,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927,161,000元)及實際年利率為3.825%。債券於報告日期按攤銷成本計量。

年內債券變動載列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於一月一日	1,949,735	2,060,085
匯兌差額	(51,921)	(113,914)
利息開支	3,323	3,564
	<u>1,901,137</u>	<u>1,949,735</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1,901,137</u>	<u>1,949,735</u>

16. 永續資本證券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九日，本公司(「發行人」)發行本金總額為50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425,857,000元)的4%優先永續資本證券(「證券」)，其於新加坡交易所證券交易有限公司上市，發行價為99.641%。有關發行證券的交易成本約為人民幣12,755,000元。分派乃於各年六月九日及十二月九日每半年期末基於認購協議所界定之分派比率以等額分期方式支付。發行人可全權決定推遲分派。證券並無固定到期日，並可按發行人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九日或其後任何分派支付日期之選擇按其本金金額連同任何預提、未付或遞延分派贖回全部(但非部分)證券。倘任何分派未獲支付或遞延，本公司將不會就任何較低級別之證券宣派股息、派付股息或作出分派或作出類似的定期付款，或購回、贖回或以其他方式收購任何較低級別之證券。

由於證券不包含任何支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之合約義務，因此，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報」，證券將分類為權益，以作會計用途。發行人向證券持有人作出之任何分派將直接從綜合財務報表內之權益中扣除。

17. 業務合併

極氫汽車(寧波杭州灣新區)有限公司(「極氫汽車」)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極氫汽車(上海)有限公司(「極氫汽車(上海)」，前稱上海華普國潤汽車有限公司)與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擁有的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訂立收購協議，據此，極氫汽車(上海)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該同系附屬公司有條件同意出售極氫汽車之100%股權，現金代價約為人民幣485,329,000元。極氫汽車在中國從事研發、採購及銷售極氫品牌的電動出行相關產品。收購極氫汽車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六日完成。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之公佈。

於收購日之所得資產及確認負債如下：

	收購前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允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收購確認 之價值 人民幣千元
所得淨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2,813	—	32,813
無形資產	1,674,498	160,122	1,834,6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6,257	—	106,257
遞延稅項資產	47,154	—	47,154
銀行結餘及現金	476,973	—	476,97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957,259)	—	(1,957,259)
租賃負債	(21,897)	—	(21,897)
遞延稅項負債	—	(40,031)	(40,031)
	<u>358,539</u>	<u>120,091</u>	<u>478,630</u>
收購產生之商譽：			
轉讓現金代價			485,329
可識別所得淨資產公允值			<u>(478,630)</u>
			<u>6,699</u>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所產生之淨現金流出：			
已付現金代價			(485,329)
所得銀行結餘及現金			<u>476,973</u>
			<u><u>(8,356)</u></u>

概無產生與收購相關之收購相關成本。

由於收購，本集團預期增加其製造能力以滿足中國日益殷切之汽車需求，以及提高其產能。所產生之商譽乃由於已付代價包括有關所收購業務之收益增長及未來市場發展之金額。該等利益並無與商譽分開確認，原因為其並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之確認條件。收購所產生之商譽預期並不可作扣稅用途。

由收購日期起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極氫汽車產生之收益及虧損分別為人民幣1,822,266,000元及人民幣369,805,000元。

倘收購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發生，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及綜合溢利將分別為人民幣101,611,056,000元及人民幣4,211,547,000元。備考財務資料僅作說明用途，並不一定反映倘收購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發生之情況下本集團的收益及經營業績，故不能作為未來經營業績預測之基準。

長興吉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長興部件」)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浙江吉潤汽車有限公司(「吉潤汽車」)與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擁有的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訂立收購協議，據此，吉潤汽車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該同系附屬公司有條件同意出售長興部件之100%股權，現金代價約為人民幣2,534,689,000元。長興部件在中國從事研發、生產及銷售整車成套件及相關汽車部件以及提供售後服務。收購長興部件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八日完成。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之公佈。

於收購日之所得資產及確認負債如下：

	收購前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允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收購確認 之價值 人民幣千元
所得淨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022,580	10,482	3,033,062
無形資產	64,964	—	64,964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397,952	8,048	406,000
遞延稅項資產	6,459	—	6,45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7,803	—	207,803
存貨	67,870	—	67,87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45	—	1,24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53,664)	—	(1,253,664)
遞延稅項負債	—	(4,633)	(4,633)
	<u>2,515,209</u>	<u>13,897</u>	<u>2,529,106</u>
收購產生之商譽：			
轉讓現金代價			2,534,689
可識別所得淨資產公允值			<u>(2,529,106)</u>
			<u>5,583</u>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所產生之淨現金流出：			
已付現金代價			(2,534,689)
所得銀行結餘及現金			<u>1,245</u>
			<u><u>(2,533,444)</u></u>

概無產生與收購相關之收購相關成本。

由於收購，本集團預期增加其製造能力以滿足中國日益殷切之汽車需求，以及提高其產能。所產生之商譽乃由於已付代價包括有關所收購業務之收益增長及未來市場發展之金額。該等利益並無與商譽分開確認，原因為其並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之確認條件。收購所產生之商譽預期並不可作扣稅用途。

由收購日期起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興部件產生之收益及虧損分別為人民幣零元及人民幣136,969,000元。

倘收購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發生，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及綜合溢利將分別為人民幣101,611,056,000元及人民幣4,332,921,000元。備考財務資料僅作說明用途，並不一定反映倘收購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發生之情況下本集團的收益及經營業績，故不能作為未來經營業績預測之基準。

威睿電動汽車技術(寧波)有限公司(「寧波威睿」)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極氫汽車(上海)與寧波威睿及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擁有的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極氫汽車(上海)有條件同意認購寧波威睿之額外資本，現金代價約為人民幣860,697,000元。

完成認購寧波威睿後，極氫汽車(上海)將持有寧波威睿之經擴大股本51%。寧波威睿在中國從事研發、生產及銷售汽車部件，包括電動總成和電池電驅系統及相關產品以及提供售後服務。認購寧波威睿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八日完成。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四日之通函。

緊隨認購後之所得資產及確認負債如下：

	認購前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認購之影響 人民幣千元	公允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緊隨認購後 確認之價值 人民幣千元
所得淨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39,704	-	(5,804)	733,900
無形資產	275,865	-	97,357	373,222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54,304	-	12,661	66,965
於一間合營公司的權益	118,524	-	26,580	145,10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635,992	860,697	-	1,496,689
存貨	538,950	-	-	538,95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141	-	-	1,14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654,800)	-	-	(1,654,800)
遞延稅項負債	-	-	(19,620)	(19,620)
	<u>709,680</u>	<u>860,697</u>	<u>111,174</u>	<u>1,681,551</u>
收購產生之商譽：				
應付寧波威睿代價				860,697
緊隨認購後按資產淨值比例應佔 非控股股東權益				823,959
可識別所得淨資產公允值				<u>(1,681,551)</u>
				<u>3,105</u>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所產生之現金流入：				
所得銀行結餘及現金				<u>1,141</u>

概無產生與收購相關之收購相關成本。

由於認購，本集團預期增加其製造能力以滿足中國日益殷切之汽車需求，以及提高其產能。所產生之商譽乃由於已付代價包括有關所收購業務之收益增長及未來市場發展之金額。該等利益並無與商譽分開確認，原因為其並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之確認條件。收購所產生之商譽預期並不可作扣稅用途。

由認購完成日期起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寧波威睿產生之收益及虧損分別為人民幣861,952,000元及人民幣168,195,000元。

倘認購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發生，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及綜合溢利將分別為人民幣102,182,494,000元及人民幣4,333,711,000元。備考財務資料僅作說明用途，並不一定反映倘收購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發生之情況下本集團的收益及經營業績，故不能作為未來經營業績預測之基準。

18. 與非控股股東權益之交易

(a) 集團重組後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所產生之非控股股東權益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與吉利控股訂立框架協議，據此，本公司及吉利控股同意成立合營公司Zeekr Intelligent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極氫控股」)，以在中國從事研發、採購及銷售包括極氫品牌智能電動汽車在內的電動出行相關產品，以及提供相關服務。

根據框架協議，極氫控股將發行20億股股份。本公司及吉利控股將出資總額共人民幣20億元，分別將認購極氫控股51% (相當於人民幣10.2億元) 及49% (相當於人民幣9.80億元) 將發行的股份總數。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底成立後，極氫控股成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而其財務業績合併於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中。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Value Century Group Limited (「Value Century」) 及浙江福林國潤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浙江福林」) (兩者均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與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擁有的一間同系附屬公司及極氫控股(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訂立出售協議，據此，極氫控股有條件同意透過其間接全資擁有的外商獨資附屬公司收購，而Value Century、浙江福林及該同系附屬公司有條件同意出售其各自於極氫汽車(上海) 的91%、8%及1%股權，現金代價合共約為人民幣980.4百萬元。極氫汽車(上海) 重組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完成。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之公佈。

重組完成後，極氫汽車(上海)現有1%非控股股東權益的賬面值為人民幣6,797,000元。本集團確認非控股股東權益減少人民幣6,797,000元及歸屬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權益減少人民幣3,007,000元。重組完成後，極氫汽車(上海)繼續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其財務業績繼續合併於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中。

(b) 發行新股份後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所產生之非控股股東權益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極氫控股與五名投資者訂立購股協議，據此，有關投資者同意認購126,470,585股Pre-A系列優先股(「Pre-A系列優先股」)，總代價為500,000,000美元。其中三名投資者已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完成認購75,882,351股Pre-A系列優先股，總代價為30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938,150,000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剩下的兩名投資者尚未完成認購。

Pre-A系列優先股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 (i) Pre-A系列優先股具有投票權，可在悉數攤薄、轉換及行使的基準上與普通股一同作為單一類別投票。
- (ii) Pre-A系列優先股持有人有權就與持有的普通股同等權益的每股股份收取股息，而宣派或支付的股息為非累計。
- (iii) Pre-A系列優先股為不可贖回。
- (iv) Pre-A系列優先股可根據持有人的選擇按一對一基準轉換為極氫控股的普通股。

緊隨發行75,882,351股Pre-A系列優先股後，極氫控股的賬面值為人民幣4,217,849,000元，且於發行Pre-A系列優先股後，本集團與吉利控股於極氫控股的股權分別由約51%減少至49.13%及由約49%減少至47.21%，而極氫控股相應的約3.66%非控股股東權益的賬面值為人民幣154,373,000元。本集團確認非控股股東權益增加人民幣154,373,000元及歸屬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權益增加人民幣1,783,777,000元。儘管本集團於極氫控股的股權低於50%，但由於本集團仍然為極氫控股的單一最大股東(擁有其股權約49%)，且本集團仍然能控制極氫控股的董事會，且繼續能夠控制極氫控股。

(c) 收購非控股股東權益額外股權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吉利集團有限公司(由李書福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訂立購股協議，以收購極氫控股已發行普通股本的約10.6%。已付代價乃透過配發及發行196,41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及以現金約人民幣1,807.4百萬元結付。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之公允值乃基於收購完成日期所報市價。收購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完成。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之公佈。

緊接收購前，極氫控股現有的10.6%非控股股東權益的賬面值為人民幣380,446,000元。本集團確認非控股股東權益減少人民幣380,446,000元及歸屬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權益減少人民幣4,816,902,000元。

年內歸屬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權益之影響概述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已付非控股股東權益代價：	
－ 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公允值	3,389,964
－ 應付代價(附註13)*	<u>1,807,384</u>
	5,197,348
已收購非控股股東權益之賬面值	<u>(380,446)</u>
於權益中資本儲備內確認的總額	<u><u>4,816,902</u></u>

* 根據購股協議，應付代價為人民幣1,807,384,000元將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底前結付。

19. 現金流量資料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之對賬

下表為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詳情。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乃為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已分類或將分類為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之負債。

	應付股息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人民幣千元	應付債券 人民幣千元 (附註15)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	63,589	2,089,110	2,060,085	4,212,784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已付租賃租金資本部分	–	(35,320)	–	–	(35,320)
已付其他借貸成本	–	(2,852)	(54,796)	(76,347)	(133,995)
已付股息	<u>(2,120,977)</u>	<u>–</u>	<u>–</u>	<u>–</u>	<u>(2,120,977)</u>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u>(2,120,977)</u>	<u>(38,172)</u>	<u>(54,796)</u>	<u>(76,347)</u>	<u>(2,290,292)</u>
匯兌調整	–	–	(129,360)	(113,914)	(243,274)
其他變動(附註)：					
訂立新租約	–	14,026	–	–	14,026
利息開支	–	2,852	54,796	78,477	136,125
已宣派股息(附註9(b))	2,120,977	–	–	–	2,120,977
其他	<u>–</u>	<u>–</u>	<u>–</u>	<u>1,434</u>	<u>1,434</u>
其他變動總額	<u>2,120,977</u>	<u>16,878</u>	<u>54,796</u>	<u>79,911</u>	<u>2,272,562</u>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42,295</u>	<u>1,959,750</u>	<u>1,949,735</u>	<u>3,951,780</u>

	應付股息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人民幣千元	應付債券 人民幣千元 (附註15)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	42,295	1,959,750	1,949,735	3,951,780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已付租賃租金資本部分	–	(90,251)	–	–	(90,251)
已付其他借貸成本	–	(13,396)	(58,594)	(68,696)	(140,686)
已付股息	(1,611,439)	–	–	–	(1,611,439)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1,611,439)	(103,647)	(58,594)	(68,696)	(1,842,376)
匯兌調整	–	–	(53,010)	(51,921)	(104,931)
其他變動(附註)：					
訂立新租約	–	726,835	–	–	726,835
利息開支	–	13,396	58,594	72,639	144,629
已宣派股息(附註9(b))	1,611,439	–	–	–	1,611,439
透過業務合併收購 (附註17)	–	21,897	–	–	21,897
其他	–	–	–	(620)	(620)
其他變動總額	1,611,439	762,128	58,594	72,019	2,504,18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u>–</u>	<u>700,776</u>	<u>1,906,740</u>	<u>1,901,137</u>	<u>4,508,653</u>

附註：其他變動包括應計利息。

20. 報告日期後事項

收購China-Euro Vehicle Technology AB(「CEVT」)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極氫控股與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擁有的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訂立收購協議，據此，極氫控股有條件同意收購CEVT之100%股權，現金代價約為1,057.8百萬瑞典克朗(相當於約人民幣745.6百萬元)。CEVT主要從事智能電動汽車之造型設計、軟件系統開發、硬件模塊開發、虛擬仿真技術研發以及提供智能移動出行技術解決方案。CEVT之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完成。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之公佈。

然而，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獲授權之日，業務合併的初步會計尚未完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二零二一年，本集團財務表現低於管理層原先預期，主要由於年內全球芯片供應短缺。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收益增加10%至人民幣1,016億元。本集團的淨溢利總額由二零二零年的人民幣56億元減少22%至二零二一年的人民幣44億元。扣除非控股股東權益後，歸屬股權持有人淨溢利由二零二零年的人民幣55億元減少12%至二零二一年的人民幣48億元。每股攤薄盈利減少15%至人民幣0.48元。倘不包括非現金以股份付款之開支，歸屬股權持有人淨溢利同比應增加9%至二零二一年的人民幣61億元。由於產品組合持續提升，本集團於期內的平均出廠銷售價格（「平均售價」）較去年同期上升8%。在按備考基礎計入本集團擁有50%權益的合營公司所銷售的「領克」品牌汽車銷售後，本集團之綜合平均售價同比錄得9%的增幅。由於產品組合提升，毛利率於二零二一年進一步改善。年內，本集團繼續產生良好的營運現金流入，加上極氫控股進行的Pre-A輪外部融資，本集團的總現金水平（銀行結餘及現金+已抵押銀行存款）於二零二一年年末增加46%至人民幣280億元。

業務回顧

儘管面對芯片短缺的挑戰，年內，本集團繼續鞏固其在中國乘用車市場的領先地位，保持本集團在中國以銷量計為最大自主品牌汽車製造商及第三大乘用車品牌的地位。於二零二一年，我們於中國境內批發量（包括本集團擁有50%權益之合營公司所銷售的「領克」品牌汽車銷量[#]）同比（「同比」）下跌3%至1,213,023部。另外，主要出口市場的需求迅速復甦，二零二一年的出口銷量因而同比持續強勁增長58%至115,008部。整體而言，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合共售出1,328,031部汽車（包括本集團擁有50%權益之合營公司所銷售的「領克」品牌汽車銷量[#]），較二零二零年上升1%。

年內，我們透過新附屬公司極氫控股進軍高端智能電動車市場。成立極氫控股將加快我們轉型為新技術公司，以應對瞬息萬變的汽車行業。於二零二一年，極氫控股自其於二零二一年十月首次交付首款車型極氫001起已合共交付6,009部。

#： 儘管總銷量包括本集團擁有50%權益之領克合營公司以100%合併基礎上之所有銷量，故與本集團在特定期間確認之收益並無直接關係，惟董事會認為總銷量更能反映本集團汽車之潛在需求。

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於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即已資本化之產品研發成本)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之總資本開支為人民幣61億元，在年初的預算金額人民幣65億元之內。營運資金(存貨+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約人民幣110.9億元至二零二一年年末虧絀人民幣204.8億元。倘不包括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之相關營運資金變動，於二零二一年營運資金則增加人民幣52億元。自二零二一年開始，由於「2019冠狀病毒」的負面影響有所減退，本集團已重新收緊其給予經銷商及供應商的信貸政策至正常水平，導致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大幅增加。此外，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有良好的營運現金流入，以及極氫控股進行的Pre-A輪外部融資，本集團的總現金水平(銀行結餘及現金+已抵押銀行存款)於二零二一年年末同比增加46%至人民幣280億元。本集團總借款(包括銀行借款及應付債券)減少3%至人民幣38億元。於二零二一年年末，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維持穩健，手頭現金淨額(總現金水平-借款-永續資本證券)為人民幣208億元，而六個月前則錄得淨現金水平人民幣126億元。於二零二一年年末，本集團總借款僅以美元計值，與本集團出口業務收益之貨幣組合一致。此外，二零二一年年末之應收票據淨額(應收票據-應付票據)達人民幣198億元，而本集團於必要時可透過向銀行貼現應收票據獲得額外現金儲備。

本集團自標準普爾評級服務公司及穆迪投資者服務公司獲得信用評級。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六日，標準普爾將本集團的企業信用評級由「BBB- / 負面」上調至「BBB- / 穩定」。另一方面，穆迪投資者服務公司對本集團之信用評級為「Baa3」發行人評級，展望評級為「穩定」。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的資本開支預算(不包括透過業務合併進行之收購)約為人民幣92億元，包括為新汽車平台及車型的研發以及現有工廠生產設施的擴建及升級提供資金。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並無有關在國際資本市場集資的具體計劃或時間表。

研發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就研發活動錄得開支合共人民幣55.18億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37.38億元)，而該等開支已計入綜合收益表「行政費用」項下。

具體詳情載於下表：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同比變動 (%)
無形資產攤銷(即已資本化之產品研發成本)	4,225,761	3,150,108	34
研發成本(即不符合資本化)	1,292,171	588,100	120
於損益扣除之總研發成本	<u>5,517,932</u>	<u>3,738,208</u>	<u>48</u>

由於大多數正在進行的研發項目是針對現有產品尚未使用的新技術，故大部分相關開支已進行資本化，並且僅在使用該等技術的產品投放市場後方攤銷至開支。

於二零二一年，已資本化之產品研發成本增加人民幣43億元(包括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無形資產中)，主要與車型開發有關。其餘的則用於動力總成和新能源汽車技術的開發。

展望未來

中國競爭加劇、原材料價格上漲、其他與疫情相關的中斷以及全球芯片供應短缺並無減弱跡象，並將繼續於二零二二年對本集團的銷售表現及盈利能力造成壓力。此外，極氪控股仍處於初期發展階段，經營成本偏高，收益卻有限。長遠而言，隨著需求由傳統汽車轉至新能源汽車(「**新能源汽車**」)及智能／網聯汽車，以及未來數年預期放寬外商投資中國汽車業，中國乘用車製造商將面臨更多挑戰。

正面而言，本集團保持於中國乘用車市場的領先位置。由於過去幾年產生強勁的經營現金流量，加上把握數個良好時機進行股本發行而籌得新股權資金，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得以進一步增強，讓本集團能繼續投資未來，以適時應對市場動態變化。

面對未來的巨大挑戰，我們應當堅持初心，維持戰略穩健，保持競爭優勢及優質可持續發展的步伐。本集團將繼續透過引入更具競爭力的新能源汽車產品，提高新能源汽車之總銷量佔比。此外，本集團將堅持「智能吉利2025」戰略的中心線，包括聚焦戰略產品(如中國星產品系列)、加快佈局新能源汽車、加速發展智能應用及提升最終用戶體驗。

另外，本集團將持續豐富其產品組合，旨在改善該組合的整體盈利能力。新產品的數量於未來數年將維持在高水平，為本集團提供充足動力維持長遠增長。

本集團已大致完成品牌重新定位，以及重組其主要出口市場之分銷管道。為減低成本及外匯風險而進行的本地化生產，於馬來西亞等市場亦見成效。該等地區對本集團產品之客戶回饋及需求均得到大幅改善。於數年內，出口不但會成為本集團之主要增長動力，更有助進一步提高本集團之規模經濟效益。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將繼續擴大其出口銷售至東南亞、中東及西歐的新市場。

本集團母公司吉利控股過去數年於汽車行業進行的主要收購及其最近與全球領先科技合作夥伴的戰略合作已開始為本集團現有汽車業務及其他新業務領域帶來協同效應及大量機遇。該等收購或合作所促成的合作關係將為本集團提供大量技術、成本共用、規模經濟效益及新市場滲透等機遇。長遠而言，該等收購或合作將為本集團提供額外增長動力。

本集團董事會將其二零二二年年度的銷量目標定為1,650,000部(包括「領克」汽車之銷量目標)，較二零二一年總銷量增加約24%。

資本架構及財務政策

本集團主要通過自有營運現金流量、中國及香港的商業銀行短期銀行貸款及供應商賒賬來應付短期營運資金的需求；而就長期資本開支(包括產品及技術開發成本、生產設施的建設、擴建及升級的投資)而言，本集團的策略是結合其營運現金流量、銀行借款及在資本市場的集資活動來撥付此等長期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股東資金約為人民幣686億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636億元)。年內，本公司於認股權獲行使後已發行5,405,000股普通股，並已發行196,410,000股普通股以額外增加其於主要附屬公司極氪控股的權益。

外幣兌換之風險

年內，本集團的營運主要與於中國本地銷售汽車及相關汽車零部件有關，且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本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計值。

出口業務方面，年內本集團的出口銷售大部分以美元計值。同時，倘本集團於海外出口市場擁有當地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則本集團或會面臨外幣兌換風險，尤以新興市場為甚。海外市場當地貨幣貶值會產生外匯虧損及影響本集團之競爭力，從而影響其於該等市場之銷量。為降低外幣兌換風險，本集團於年內訂立外幣遠期合約及已制定計劃增設海外工廠，提升以當地貨幣計值的成本佔比，以從事當地業務活動。此外，為抵銷出口市場成本增加的影響，本集團已加快更新出口車型，著手精簡具有比較優勢的出口業務，旨在提升出口市場的客戶滿意度、營運效率及規模經濟效益。

本集團管理層亦將密切監控市況並於有需要時考慮管理外幣兌換風險的其他工具。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約為1.08(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2)，以本集團總借款(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租賃負債)比總股東權益(不包括非控股股東權益)來計算的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約為5.6%(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1%)。營運資金(存貨+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約人民幣110.9億元至二零二零年年末虧絀人民幣204.8億元。倘不包括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之相關營運資金變動，於二零二一年營運資金則減少人民幣52億元。自二零二一年開始，由於「2019冠狀病毒」的負面影響有所減退，本集團已重新收緊其給予經銷商及供應商的信貸政策至正常水平，導致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大幅增加。此外，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有良好的營運現金流入，以及極氫控股進行的Pre-A輪外部融資，本集團的總現金水平(銀行結餘及現金+已抵押銀行存款)於二零二一年年末同比增加46%至人民幣280億元。本集團總借款(包括銀行借款及應付債券，但不包括永續資本證券)減少3%至人民幣38億元。因此，其導致二零二一年年末之流動比率較去年輕微下跌。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總借款(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租賃負債)約為人民幣38億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9億元)，主要為本集團的借款及應付債券。於二零二一年年末，本集團總借款以美元(「美元」)計值。這與本集團收益的貨幣組合一致，該等收益主要以美元計值。借款為無抵押、付息及於到期時償還。倘出現其他商機而需籌集額外資金，董事相信本集團有能力取得有關融資。

僱員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僱員總數約為44,000人(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000人)。僱員的薪酬組合以員工個人經驗及工作範圍為釐定基準。管理層每年根據員工的整體表現及市場情況作出薪酬檢討。本集團亦參加了香港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中國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此外，僱員亦合資格根據本公司採納的認股權計劃獲授予認股權，以及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獲授予股份獎勵。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擬派末期股息

董事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21元。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香港時間)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擬派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向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派付。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日至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股東登記，期間概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將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舉行之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九日下午四時正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進行登記，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七日至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股東登記，期間概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擬派末期股息，所有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六日下午四時正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進行登記，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A.2.7條、第A.6.5條及第E.1.2條除外。

守則條文第A.2.7條規定，主席應至少每年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沒有其他董事出席的會議。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法為主席與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間在沒有其他董事出席的時間安排正式會議。儘管年內沒有舉行此會議，但主席授權公司秘書徵詢獨立非執行董事可能存有之任何疑慮及／或問題並向其匯報，以考慮是否需要任何跟進會議。

守則條文第A.6.5條規定，本公司應負責安排合適的培訓並提供有關經費，並適切著重上市公司董事之角色、職能及責任。年內，本公司並無為董事安排持續專業發展(「**持續專業發展**」)課程，乃因本公司已另作安排，讓董事可按其自身興趣選擇參加課程及議題。為協助董事發展並更新彼等的知識和技能，從而確保彼等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董事可向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提交詳列課程內容及有關課程費用的申請。當該項培訓被視為可接受的，有關課程費用可透過出示有效收據獲全額報銷。

守則條文第E.1.2條規定，主席及各董事委員會主席須出席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為日程衝突及處理於中國的其他預定商業參與，主席未能出席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倘主席不能出席本公司之股東大會，則其將指派一名執行董事代為出席該股東大會，而該執行董事並無於會議上擬進行之事務中擁有重大權益，並須就股東提出的任何查詢向其作出匯報。此外，本公司會安排電話會議讓股東就股東大會上擬進行之事項跟未能親身出席之董事(包括主席)討論任何具體查詢。透過該等措施，股東之意見將向全體董事會適當傳遞。此外，外聘核數師亦受邀出席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以回答有關審核工作、核數師報告書的編製與內容、會計政策及核數師獨立性的提問。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四日舉行其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因日程衝突及處理於中國的其他預定商業參與，主席李書福先生未能出席該股東大會，惟已指派一名執行董事於會議後向彼匯報股東提出的任何查詢。一名執行董事、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均親身出席大會並回答股東提問。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五名執行董事則透過電話會議出席大會。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年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自身高級人員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該守則**」)。本公司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已於年內遵守標準守則及該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審核委員會

上市規則規定每位上市發行人須成立由最少三名成員組成(必須僅由非執行董事組成)之審核委員會，大部分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當中最少一名須具備適當專業資歷，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審核委員會直接向董事會負責，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財務匯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現時審核委員會之成員包括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卓然先生、楊守雄先生、安慶衡先生、汪洋先生、林燕珊女士及高劼女士。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謹訂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香港時間)在香港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予刊發並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核數師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核數師**」)同意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初步業績公佈數據與本集團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草擬本所載金額一致。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核數師就此履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核證委聘，故核數師並不對初步業績公佈作出任何保證。

於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刊登年度報告

根據上市規則有關報告期之規定，二零二一年年報將載有已於二零二一年全年業績公佈所披露之所有資料，並將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或之前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geelyauto.com.hk>)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披露。

承董事會命
吉利汽車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書福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書福先生(主席)、楊健先生(副主席)、李東輝先生(副主席)、桂生悅先生(行政總裁)、安聰慧先生、洪少倫先生及魏梅女士；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卓然先生、楊守雄先生、安慶衡先生、汪洋先生、林燕珊女士及高劼女士。